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_\_\_\_\_ 2025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56807836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xx06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5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食用盐）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II-024其他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MADRH9P9K6G		
法定代表人（签章）	李冰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冰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雄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59387L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20220503541000000013	BH052262	王亚运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工程项目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BH052262	王亚运
罗正勇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 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60111	罗正勇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樟华生态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59387R)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5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亚运（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220503541000000013，信用编号 BH05226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王亚运（信用编号 BH052262）、罗正勇（信用编号 BH060111）等 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王亚运（身份证件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樟华生态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59387R）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 6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罗正勇(身份证件号码 411325198902040042)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撞华生态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59387R)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樟华生态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59387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 3 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 5 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础情况信息





表单验证码: ce0057861c034a8d8c825e831bc6629



##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2000472899 业务年份: 202508 单价: 元

单位名称	河南植华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姓名	王亚运	个人编号	4108990038646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参保开始时间	2015-07-01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05-202412	0.00	0.00	24279.12	6590.17	30869.29	95	0
202501-至今	0.00	0.00	2474.64	0.00	2474.64	7	0
合计	0.00	0.00	26753.76	6590.17	33343.93	102	0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3409	3579	3756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2024	▲	●	●	●	●	●	●	●	●	●	●	●	2025	●	●	●	●	●	●	●	●	●	●	●	

说明: “△”表示欠费, “▲”表示补缴, “●”表示当月缴费, “□”表示调入前未缴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 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单启用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5-08-19 10:40:49 4442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		
项目代码	2505-411330-04-01-835982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泳	联系方式	18898188345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		
地理坐标	113 度 9 分 7.384 秒, 32 度 33 分 11.08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494 盐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其他食品制造 149—中“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的“盐加工”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505-411330-04-01-835982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6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	无		

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名录内，属于国家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项目已在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505-411330-04-01-835982。</p> <p><b>2、项目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符性分析</b></p> <p>（1）城市性质 县域中心城市，市域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休闲康养旅游目的地、淮河源头宜居山水城。</p> <p>（2）人口规模：规划至2025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18.46万人，2035年桐柏县中心城区人口为24万人。</p> <p>（3）中心城区范围：中心城区范围3702公顷，具体范围北至规划解放路，东至国道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p> <p>（4）规划期限：2021-2035年。基期年：2020年；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p> <p>（5）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县域是指桐柏县全部行政辖区，总面积191383公顷，包括城关镇、城郊乡、埠江镇、安棚镇、平氏镇、新集乡、程湾镇、淮源镇、大河镇、朱庄镇、吴城镇、黄岗镇、月河镇、固县镇、毛集镇、回龙乡共16个乡镇。 中心城区北至规划解放路，东至国道240-晏庄村村界-北湾村村界，南至英雄路，西至宁西铁路-淮河-外环路总面积3702公顷。</p> <p>（6）规划目标：完整、准确、全面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贯彻落实主体功能战略，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实现“塑造高品质国土空间、建设高质量生态桐柏”的目标。</p> <p>（7）城市空间结构</p>

### 1) 明确中心城区发展方向

本次规划确定主城区发展方向为向南、向北和向东。向南保障茶祖文化产业园和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发展；将北部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向北拓展，建设成为高质量发展创新引领区；向东建设城市高质量发展综合服务区。西部老城区，按照提质增效的发展思路，重点开展城市更新，以优化城市内部功能为主。

### 2) 优化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依托城镇建设现状，结合产业发展引导，梳理自然山水结构，护山理水，打造组团式空间结构，形成“七溪入淮、景城一体、四区联动”的中心城区总体空间结构。

“七溪”指城区淮河支流，包括银盘河、流香溪、翠柏河、水帘河、龙潭河、复阳河、三里河；

“四区”指城区主要功能片区，包括淮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片区、淮河以南龙潭河以北老城区、宁西铁路以北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以茶祖文化产业园、桐柏映山红健康养老养生产业示范园区为核心的生态康养片区。

### 3) 构建城区功能结构

以生态景观、公共服务与产业发展引导城市功能布局，优化城区空间结构和城区形态，强化组团功能，形成“一带四轴、双心四组团”的总体功能结构。

“一带”指依托淮河形成，淮河生态景观带；

“四轴”指城区主要发展轴线，包括沿三源大道、文化路的城市综合发展轴；沿大同路的老城生活轴；由茶祖文化产业园绿心-府前广场-政府-新区生活次中心组成的府前城市轴；沿淮渎路的城市发展轴；

“双心”指城区重要功能核心，包括老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淮北新区行政文化服务中心；

“四组团”指城区功能片区，包括老城生活片区、淮北综合服务片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康养片区。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属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县域安棚镇，项目租赁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秋树庄组老村部老学校、老村部的两个仓库及场地进行建设，根据现场调查，老村部老学校已改造建设为厂房用于发展经济，且用地性质已调整为工业用地，因此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同时根据桐柏县安棚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可知项目选址符合安棚镇村镇建设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因此项目选址与桐柏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5-2035 年）相符。

### 3、与相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关于划定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桐政〔2020〕54 号）可知，桐柏县目前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如下：

#### （1）桐柏县淮河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5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上游 1000 米至 5 号取水井下游 1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淮河 1 号取水井一级保护区外 950 米的区域；淮河一级保护区外下游 700 米河堤内及两侧各 1000 米的区域，南至世纪大道（206 省道）—文化路连线、东至大同路。

#### （2）桐柏县赵庄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水库大坝至上游 1000 米，正常水位线（159 米）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以外东至环库公路、西至环库小路—焦桐高速东侧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水库正常水位线以内的区域及正常水位线

以外两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桃花河入库口至上游 3000 米河道内的区域及河道外侧第一重山脊线内的区域。

准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 （3）桐柏县石步河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堤坝取水口半径 300 米，正常水位线（150.50 米）以内的水域区域。一级保护区水域以外，左（西）岸延伸至水库环库道路，右（东）岸延伸至第一重山脊线，上游（南）至取水口以上 300 米线，水库大坝下游（北）至坝下 80 米范围内陆域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的库区全部水域。北侧接一级保护区，西侧以环库道路-S339 省道为界，南侧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东侧以水库大坝—东庄段以环库道路为界，东庄—石步河汇入口段以第一重山脊线为界，入库河流上溯至省界以内的汇水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北至水库大坝，东、西至流域分水岭，南至流域分水岭省界内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经比对，本项目东南距桐柏县段庄自来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直线距离约 30.2km；东距赵庄水库准保护区约 20.8km；西南距石步河水库约 9.5km。本项目的选址距离桐柏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较远，不在桐柏县级及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汇水区范围内。

## 4、项目建设与桐柏县自然保护区及风景名胜区位置关系

### 4.1、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

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南部，在桐柏山的北坡，南与湖北相连，于 1982 年由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1982]87 号文件批准建立，保护区东起城关镇一里岗，西至新集乡新集，长约 35km；南至桐柏山脊，北至 312 国道南侧，宽约 11km；总面积 4924 公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circ}09' - 113^{\circ}26'$ ，北纬  $32^{\circ}20' - 32^{\circ}28'$ 。该保护区确定为河南省北亚热带植被保护区。

区内山峰林立，自西向东依次有尖山、泰和寨、小仙垛、太白顶、元宝垛、上虎山、鹰嘴石、田王寨等，其中桐柏山主峰太白顶海拔 1140m，是淮河的发源地。保护区内有原始森林 1000 余亩，植物 2000 多种，属国家珍贵植物有水杉、红豆杉、铁杉，香果杉、香榧、连香树、天竺桂、青檀等；有各种鸟类 1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长尾雉、金雕、天鹅、鸳鸯、鹦鹉等；其他动物 40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金钱豹、大鲵、水獭、青羊等。保护区具有良好的过渡带森林生态系统，植物区系南北兼容，成为中原独特的天然生物物种基因库和自然博物馆。

本项目东南距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最近，东南距离河南桐柏太白顶省级自然保护区试验区最近直线距离约 8.7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 4.2、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

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位于豫南鄂北交界的桐柏山脉北麓中段，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第七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单的通知》[国函〔2009〕152号]，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被批准被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根据《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范围包括两个片区，总面积 80km<sup>2</sup>。

主体片区东至桐柏县城东祖师顶，西至淮源镇淮源村龚庄组，南至豫鄂两省交界，北至宁西铁路—312 国道，面积 7988 公顷。

淮祠片区东至淮祠围墙以东 50m，西至淮河干流，南至 312 国道，北至淮祠围墙以北 50m，面积 5 公顷。

景区内分淮源、太白顶、桃花洞、水帘洞四大各具特色的景区，各类景观一百余处。景区距桐柏县城 3km，312 国道及宁西铁路紧绕景区而过。

本项目东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最近，东南距离桐柏山—淮源风景名胜区直线距离约 10.1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 4.3、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 （1）地理位置与范围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是在国有桐柏毛集林场的基础上改建而成，高乐山自

然保护区位于桐柏县东北部，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circ}32'33''\sim113^{\circ}48'12''$ ，北纬  $32^{\circ}25'55''\sim32^{\circ}42'40''$ ，

东临信阳市平桥区，北接驻马店市确山县，西与驻马店市泌阳县接壤，总面积  $9060\text{hm}^2$ 。

### （2）功能分区

#### ①核心区

高乐山自然保护区划分为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核心区是保护区的核心，面积  $2880\text{hm}^2$ ，约占总面积的 31.8%，包括高乐山、七亩顶、花棚山、祖师顶等主峰。区内多为天然次生林，具有完整的森林生态系统，被保护的珍稀濒危动植物中 95%以上集中在该区域，有保护对象适宜生长、栖息的环境和条件，区内无不良因素的影响和干扰，定期进行资源监测，实行绝对保护，淮河的两条一级支流的源头也在该区。

#### ②缓冲区

面积  $1330\text{hm}^2$ ，占保护区面积的 14.7%，位于核心区周围。主要是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主要起缓冲作用。缓冲区的管理措施是采取封育等人工促进更新方式恢复、重建生态系统，使其向具有原生生态系统功能的方向发展。

#### ③实验区

面积  $4850\text{hm}^2$ ，占总面积的 53.5%，位于缓冲区的周围，该区主要是由次生生态系统和人工生态系统组成。该区的功能是在保护区的统一管理下，根据资源特点、自然条件，建立人工生态系统和特色自然景观，开展科研、生产和生态旅游活动。

### （3）重点保护区域

重点保护区域包括核心区和缓冲区，主要是保护森林生态系统、珍稀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为目的，保持有利于自然生态系统稳定和珍稀动植物种群繁衍的自然状态。

核心区的保护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核心区除进行适当的定位观察研究和科研调查外，禁止其他任何活动，缓冲区内可以安排科学的研究、实验

观察、监测项目、必要的野外巡护与保护设施。因科研教育目的，需进入从事科学的研究、教学学习、采集标本的应事先向保护区提出申请和计划，经批准后方可进行。

#### (4) 保护经营区域范围

保护经营区域范围严格控制在实验区，在该区范围内，可以进行科学考察、教学实习、采集标本以及设立定位观测点、实验地等，繁殖培育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探索和研究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途径，开展森林生态系统的结构、演替规律研究，探索提高森林生产力的途径，开展生态旅游，对游人进行保护自然、保护环境的教育。

本项目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最近，东北距河南高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边界直线距离约 43.5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

**5、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5〕6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5〕6 号（节选）相关要求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文件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 符 性
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全省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加快退出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	<u>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项目不涉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中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不涉及《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5 年）》中及低效类技术</u>	相 符

	<p>线，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在 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 年 4 月底前，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排查建立淘汰退出任务台账；2025 年 9 月底前，淘汰退出烧结砖瓦生产线 200 条以上，整合淘汰现有的 175 台 2 蒸吨及以下和未采用专用炉具的生物质锅炉</p>		
	<p><u>7. 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照《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企业 800 家以上，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u></p>	<p>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废气处理措施如下：<u>饲料盐振动筛分、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渔用盐对辊挤压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共用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烘干工序废气：收集后经过“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属于成熟稳定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u></p>	相符
	<p>11.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加快推进重型卡</p>	<p>项目车辆运输采用电动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p>	相符

	<p>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推进城市绿色物流区域建设，区域内城市货运基本使用新能源车辆。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 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省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 50% 以上；郑州市建成 8 个绿色物流区域。航空港区加快推进绿色物流区域创建</p>	输	
	<p><u>12.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老旧内燃机车、运输船舶、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推动机场飞机辅助动力装置（APU）替代设备配置使用及岸电设施建设应用。开展对本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对 20%以上的燃油机械开展监督抽测。</u></p> <p><u>2025 年底前，基本消除铁路内燃机车和船舶冒黑烟现象，主要港口船舶靠岸期间原则上全部使用岸电，机场 APU 替代设备使用率稳定在 95%以上，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新增或更新的 3 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u></p>	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叉车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或使用电叉车	相符
	<p>13.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p>	项目租赁仓库及场地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全省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		
河南省 2025年 碧水保 卫战实 施方案	6.持续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打造节水控水示范区,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大中型灌区建设改造;严格用水总量与强度双控管理,分解下达区域年度用水计划;郑州、开封、安阳、焦作、三门峡和信阳市要加快再生水利用重点城市建设,确保按期实现再生水利用目标;郑州、开封、洛阳和鹤壁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城市要加快构建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循环利用有机结合的综合治理体系;开展水效“领跑者”遴选工作和水效对标达标活动,开展2025年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标杆企业和园区遴选,进一步提升工业水资源节约利用水平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生产过程中不涉及用排水	相 符
河南省 2025年 净土保 卫战实 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制定《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	项目营运期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营运期做好化粪池的防渗工作,营运期不涉及土壤环境污染	相 符

		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做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问题整改，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河南省 2025 年 柴油货 车污染 治理攻 坚战实 施方案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各省辖市(含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下同)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等零排放货运车队。除特殊需求的车辆外，各级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 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省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各省辖市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 50%以上	项目车辆运输采用电动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相符合	
	4.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各省辖市制定老旧车辆淘汰目标及实施计划，统筹运用“两新”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加快淘汰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符合强制报废情形的交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按规定回收拆解。加大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的监管力度，规范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行为，严厉打击“作坊式”回收拆解，确保淘汰车辆真拆解、真报废	<u>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叉车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或使用电叉车，项目车辆运输采用电动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u>	相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5〕6 号相符合。

## **6、项目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宛政办〔2024〕3 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 符 性
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	<p>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p>	<p><u>本项目不属于“两高”类别，不属</u> <u>于低水平项目。项目严</u> <u>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u> <u>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u> <u>等相关要求，项目不涉及产</u> <u>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u> <u>区域污染物削减等</u></p>	相 符
	<p>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p>	<p><u>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三同</u> <u>时”管理。项目属于其他食</u> <u>品制造企业，不涉及新增钢</u> <u>铁产能，项目营运期使用旋</u> <u>转烘干机对原料进行烘干处</u> <u>理，旋转烘干机使用电进行</u> <u>加热烘干，属于干燥炉，因</u> <u>此项目严格按照《河南省重</u> <u>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u> <u>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u> <u>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u> <u>业绩效 A 级要求进行建设，项</u> <u>目不涉及大宗物料运输</u></p>	相 符

	<p>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80%以上</p> <p>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p> <p>提升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水平。加快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新建及迁建煤炭、矿石、焦炭等大宗货物年运量150万吨以上的物流园区、工矿企业，原则上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推进西峡公铁联运物流园铁路专用线、南召中铁路港铁路专用线等6条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加快唐河航运工程和沿线港区建设。力争2025年全市公路货运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10个百分点，火电、化工、煤炭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运输比例达到80%以上。</p> <p>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及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和公路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施工场地扬尘</p>	<p>本项目不属于需要淘汰的落后低效产能类别企业</p>	相符
		<p>项目不属于需要大宗货物运输的企业，项目营运期物料运输采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柴油车或者新能源车辆进行运输</p>	相符
		<p>项目营运期租赁厂区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p>	相符

	<p>污染防治工作相关标准要求，实现“十个百分之百”。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严格降尘量控制，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p>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与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宛政办〔2024〕3号相关要求相符。

## 7、项目与《南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号）相符性分析

表1-3 项目与宛环委办〔2025〕5号（节选）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方案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南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4.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扬尘污染治理提升行动，以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房屋建筑、市政、交通、水利、拆除等工程为重点，突出大风沙尘天气、重污染天气等重点时段防控，切实做好土石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期间全时段湿法作业，强化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落实；加大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保洁力度，严格渣土	项目租赁厂区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影响较小。	相符

	<p>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鼓励引导施工工地使用新能源渣土车、商砼车运输，依法查处渣土车密闭不严、带泥上路、沿途遗撒、随意倾倒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建设工程达标管理，实施分包帮扶，对土石方作业实施驻场监管。严格矿山开采、运输和加工过程防尘、除尘措施。加快扬尘污染防治智慧化监控平台建设，完成市级平台与省级平台的互联互通和数据上报。对长期未开发裸地进行排查，对超过3个月未开发的裸地，因地制宜进行绿化或硬化，绿化、硬化前的裸土要使用防尘土工布覆盖到位。</p>	
	<p><u>4.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u>  <u>对南阳鸿润建材、南阳晋成陶瓷2家企业实施停产整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低碳能源替代前不得复产。2025年9月底前，南阳环宇电器、南阳东福陶艺2家企业完成煤气发生炉清洁低碳能源替代。2025年10月底前，完成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以及冲天炉等工业炉窑清洁低碳能源替代或拆除，未完成的纳入秋冬季错峰生产调控</u></p>	<p>项目营运期使用旋转烘干机对原料进行烘干处理，旋转烘干机使用电进行加热烘干，属于干燥炉，所用能源为电能，不使用高污染燃料</p>
	<p><u>7.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u></p>	<p>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废气处理措施如下：饲料盐振动筛分、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p>

	<p><u>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2025年10月底前，完成67家企业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未按时完成的纳入秋季生产调控范围</u></p>	<p><u>渔用盐对辊挤压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共用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烘干工序废气：收集后经过“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属于成熟稳定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u></p>	
南阳市 2025年 碧水保 卫战实 施方案	8.持续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按照“查测溯治”工作要求，深化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进一步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精准溯源，明确入河排污口责任主体，实施“三个一批”分类整治，切实做到“有口皆查、应查尽查”。到2025年年底，完成全市所有纳入河长制监管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基本完成全市主要河流及重点湖库入河排污口整治。对于完成整治的排污口，严格标准，做好验收销号工作，推进规范化建设，纳入日常监管范围	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不设置入河排污口	相符
	19.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环评准入，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从源头减少污水排放。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准入，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相符

		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		
南阳市 2025年 净土保 卫战实 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按照《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做好隐患排查问题整改，并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项目营运期无危险废物产生。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不涉及土壤环境污染	相 符	
南阳市 2025年 柴油货 车污染 治理攻 坚战实 施方案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卡和城市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钢铁、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零排放货运车	<u>项目营运期物料运输采用符合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车辆或者新能源车辆；要求项目营运期厂区叉车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或使用电叉车</u>	相 符	

	队。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年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市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全市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力争达到50%以上。	
--	---	--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关要求相符。

#### **8、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 号相符性**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渔用盐和饲料盐，渔用盐主要用来调节水族箱或鱼缸内养殖水的盐分；饲料盐主要作为动物饲料添加剂，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 C1494 盐加工，项目营运期使用旋转烘干机对原料进行烘干处理，旋转烘干机使用电进行加热烘干，属于干燥炉，且有颗粒物排放，不属于国家及河南省重点行业，因此纳入《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管控范围。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指标比对结果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相符性一览表**

涉锅炉/炉窑绩效分级指标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	本项目情况	符合

				性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项目能源利用类型为电，烘干炉窑能源为电	符 合
	生产工艺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1.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允许类 2.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3.项目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项目符合市级规划要求	符 合
	污染治理技术	1.电窑： 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 (1) 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 NOx 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等技术。 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 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	1、PM 采用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2、厂区不涉及 3、其他产生工序 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	符 合
排 放 限 值	锅炉	PM、SO <sub>2</sub> 、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燃气：5、10、50/30mg/m <sup>3</sup> (基准含氧量：3.5%)	不涉及	符 合
	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	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 <sup>3</sup> (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其他炉窑	PM、SO <sub>2</sub> 、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电窑：10 mg/m <sup>3</sup> (PM) 燃气：10、35、50mg/m <sup>3</sup> (基准含氧量：燃气 3.5%，电窑和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非密闭式生产的按实测浓度计)	项目营运期炉窑为电窑，根据工程分析营运期烘干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sup>3</sup>	符 合

	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sup>3</sup>	根据工程分析，其他工序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sup>3</sup>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无需安装 CEMS，评价要求企业自行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符合

经比对，项目建设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相符合。

## 9、本项目与《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符合性分析

桐柏县位于桐柏山—大别山水源涵养型生态功能区，根据《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该负面清单共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20 大类 34 中类 43 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 2 门类 3 大类 4 中类 6 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 5 门类 18 大类 30 中类 37 小类。

本项目产品为非食用盐（渔用盐和饲料盐），经比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

表 1-5 本项目与《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节选）

对比分析表

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限制类（节选）			
C2612 无机碱制造	1. 禁止新建纯碱、烧碱项目。 2. 现有未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的企业，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升级改造，逐步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 禁止使用《危险化学品名录》中有毒的化学品原料	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	不属于自己
C2632 生物	1. 新建项目仅限布局在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	项目属于	不

	<p><u>化学农药及微生物农药制造</u></p> <p><u>2.新建项目需配套建设污水、废气、固废处理设施，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得随意处置；新建项目区应做好地面硬化、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做好物料储存风险防范措施。</u></p> <p><u>3.新建项目清洁生产水平不得低于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现有未达到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的企业，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升级改造，逐步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u></p> <p><u>4.禁止使用《危险化学品名录》中有毒的化学品原料。</u></p>	<p><u>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u></p>	<u>属于</u>
<u>C2681 肥皂及合成洗涤剂制造</u>	<p><u>1.新建项目仅限布局在桐柏县化工产业集聚区。</u></p> <p><u>2.新建项目需配套建设污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设施，清洁生产水平不得低于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逐步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u></p> <p><u>3.禁止使用《危险化学品名录》中有毒的化学品原料。</u></p>	<p><u>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u></p>	<u>不属于</u>
<u>禁止类（节选）</u>			
<u>C3211 铜冶炼</u>	<u>禁止新建。</u>	<p><u>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u></p>	<u>不属于</u>
<u>C3212 铅锌冶炼</u>	<u>禁止新建。</u>	<p><u>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u></p>	<u>不属于</u>
<u>C3222 银冶炼</u>	<u>禁止新建。</u>	<p><u>项目属于 C1494 盐加工，不涉及此项。</u></p>	<u>不属于</u>
经比对《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本项目不涉及限制类和禁止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相关管控要求。			
<b>10、项目与三线一单要求的相符性分析</b>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 **10.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回避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厂区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不在桐柏县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 **10.2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 2024 年桐柏县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2024 年桐柏县空气质量年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为达标区。

项目选址周边地表水体为鸿鸭河，水质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根据现场调查鸿鸭河水质现状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要求。同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水质造成明显影响。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区域目前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厂区高噪声设备经隔声消声及衰减后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建设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 10.3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电力充足。项目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 10.4 与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符合《桐柏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中的相关管控要求。经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2023 年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 年

2号）、《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更新）比对，项目选址属于一般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码：ZH41133030001）。项目建设与桐柏县一般管控单元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项目选址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结果以及分区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

表 1-6 项目与桐柏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比对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合性
ZH41133030001	桐柏县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格管控涉重污染型企业进入农产品主产区。 3、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4、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1、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2、项目不属于涉重污染企业。3、项目营运期无 VOCs 排放。4、不涉及污水处理厂建设。
			污染物排放管控	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采用符合国家标准和河南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环境风险防控	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项目不涉及跨界河流水环境污染风险

			资源 利用 效率 要求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项目不涉及工艺过程用水环节	相 符
--	--	--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桐柏县一般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

##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建设 内 容	<h3>1、项目由来</h3> <p>“饲料盐”的主要成分氯化钠，它是家畜、家禽饲料中重要的矿物质，是维持生命活动必不可少的物质。氯化钠能维持血液和组织液的酸碱平衡，调节正常渗透压的稳定，还能刺激唾液的分泌，促进畜禽的食欲。氯化钠能促使脂肪和蛋白质等有机物在代谢过程中的合成；在肠道中保持消化液呈碱性，能活化淀粉酶，并能保持胃液呈酸性，有杀菌作用。</p> <p>“渔用盐”一般用于观赏鱼养殖，主要是调节水的渗透压，降低水对鱼体的渗透，防止水中的病毒在体内扩散，降低肾脏负担，减轻渗透系统的压力，提高免疫力。</p> <p>近年来随着养殖业和观赏鱼行业的迅速发展，市场对非食用盐（饲料盐和渔用盐）的需求量大幅度增加。饲料盐和渔用盐有很大的市场前景，在此背景下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建设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年产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其中饲料盐产能 3 万吨/年，渔用盐产能 2 万吨/年。</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比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该项目属于十一、食品制造业 14 中第 24 项：其他食品制造 149 中“盐加工；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中的“盐加工”，项目生产工艺涉及烘干工序，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b>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摘录）</b></p> <table border="1"><tr><td>环评类 别  项 目 类</td><td>报告书</td><td>报告表</td><td>登记表</td></tr></table>	环评类 别  项 目 类	报告书	报告表
环评类 别  项 目 类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别			
24 其他食品制造 149	有发酵工艺的食品添加剂制造;有发酵工艺的饲料添加剂制造	盐加工; 营养食品制造、保健食品制造、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以上均不含单纯混合、分装的	/

受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对区域环境现状和工程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污染影响类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

## 3、项目性质

新建

## 4、建设单位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 5、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年产 5 万吨非食用盐,其中渔用盐 2 万吨/年,饲料盐 3 万吨/年。

## 6、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租赁厂区进行建设,租赁厂区面积为 6000m<sup>2</sup>,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2400m<sup>2</sup>,办公区 10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sup>2</sup>。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详见表 2-2。

表 2-2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建设非食用盐生产线 2 条, 1 条饲料盐生产线, 1 条渔用盐生产线, 位于 1#车间(总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 内部, 车间高 10m, 车间内包含成品暂存区和生产区, 生产线布设上料斗、滚筒筛、旋转烘干机、对辊挤压造粒机、成品料仓和包装机等设备, 生产区占地面积 5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500m <sup>2</sup> 。成	租赁 钢构 厂房

		品暂存区占地面积 7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700m <sup>2</sup>	
辅助工程		办公区占地面积 1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租赁
储运工程		成品暂存区占地面积 7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700m <sup>2</sup> , 车间高 10m 2#车间设置为原料库, 占地面积 120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 车间高 10m	位于 1#车间内 部 租赁
污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不外排	利用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有组织粉尘：饲料盐振动筛分、 <u>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u> 、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 <u>渔用盐对辊挤压造粒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u> 、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 <u>废气经收集后共用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1)</u> 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u>烘干工序废气：收集后经过“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 处理</u> <u>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u> 无组织粉尘：车间密闭、车间地面硬化、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新建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新建
	固废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u>除尘器收集粉尘作为副产品外售</u> ；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收集后外售；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利用厂区闲置厂房
公用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依托

工程 排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 1、雨水：雨水经收集后经厂区西侧自然沟向南汇入鸿鸭河 2、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不外排	新建
	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表 2-3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内容相符性一览表

项目	备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备注
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	一致
项目代码	2505-411330-04-01-835982	2505-411330-04-01-835982	一致
建设单位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一致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	一致
占地面积	6000 平方米	6000 平方米	一致
主要建设内容及	项目拟租赁标准化厂房建设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生产线。饲料盐工艺流程：原料-上料-筛分-烘干-包装-成品；渔用盐工艺流程：原料-对辊挤压-筛分-包装-成品。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5 万吨的规模	项目拟租赁标准化厂房建设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生产线。饲料盐工艺流程：原料-上料-筛分-烘干-包装-成品；渔用盐工艺流程：原料-对辊挤压-筛分-包装-成品。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5 万吨的规模	一致

规模			
主要设备	料仓、振动筛、对辊挤压造粒机、旋转烘干机、筛分机、包装机等	料仓、振动筛、对辊挤压造粒机、旋转烘干机、筛分机、包装机等	一致
工艺流程	饲料盐工艺流程：原料-上料-筛分-烘干-包装-成品；渔用盐工艺流程：原料-对辊挤压-筛分-包装-成品	饲料盐工艺流程：原料-上料-筛分-烘干-包装-成品；渔用盐工艺流程：原料-对辊挤压-筛分-包装-成品	一致
产品产能	年产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5万吨	年产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5万吨	一致
总投资	100万元	100万元	一致

根据上表，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内容基本一致，与备案内容不冲突，满足备案相关要求。

## 7、主要生产规模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及产品质量标准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万吨/年)	规格	用途	含水率	产品氯化钠含量(%)
1	韭食用盐	渔用盐	2	5mm 球状	用于水产饲养	5.0%	90.25
2		饲料盐	3	20~40且	用于牲畜饲养 饲料添加盐	1.0%	94.04

表 2-5 项目产品质量指标

产品名称		产品质量标准				
韭食用盐	氯化钠(%) ≥	85	水不溶物(%) ≤	1	企业自行拟定的 产品质量标准	
	水分(%) ≤	8	钙镁离子(%) ≤	3		
	硫酸根离子(%) ≤	3	≥	≥		

盐 饲 料 盐	氯化钠 (%) ≥	91	水不溶物 (%) ≤	0.4	《畜牧用盐》 GB/T21513-2008 表 1 指标
	水分 (%) ≤	5	粒度(2.0mm 篮上物) (%) ≤	15	
	碘(以 I 计)/(mg/kg)	10~100	(高碘地区使用的畜牧用盐可不加碘)。本项目饲料盐不添加碘。		

## 8、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消耗量	包装规格	厂区日常储存量	备注
原料	原料 (非食用盐)	51279.1t/a	吨包	2000t	外购
	钙粉	3t/a	袋装, 1kg/袋	0.2t/a	外购, 20~40 目, 仅作为饲料盐添加剂
	成品包装袋	50000 条	/	5000 条	外购, 吨包袋 50000 个
能源	水	180m <sup>3</sup>	/	/	市政自来水供给
	电	3000000Kwh	/	/	市政电网供给

注：外购山东省鲁盐集团泰安有限公司食用盐生产线筛分工序筛分出的不符合其食用盐出厂标准的副产品，含水率 5%，其中固体份为氯化钠含量 95%，其他 5% 为水不溶物、钙镁离子、硫酸根离子等，其中未添加其他成分，属于一般固废，可作为二次资源综合利用外售，原料协议附后。同时评价要求营运期企业应严格控制原料来源，保证不使用化工企业产生的废盐等危废。

原料成分一览表见下表：

表 2-7 原料成分一览表

类别	成分比例		
原料 (非食用盐)	含水率 5%	/	
	固体份 95%	其中氯化钠约 95%	
		水不溶物约 0.3%	
		钙镁离子约 2.3%	

		硫酸根离子约 2.4%
合计	100%	二

原料用量核算：

原料非食用盐（渔用盐）用量核算：渔用盐进厂后仅需进行对辊挤压造粒即可，不涉及含水率变化，因此渔用盐原料用量即产品+生产过程中粉尘产生量即可，即为： $20000+3=20003\text{t/a}$ 。产品中固体份为 95%，则固体份为  $20000*0.95=19000\text{t}$ ，固体份中氯化钠含量为 95%，则产品中氯化钠为  $19000*0.95=18050\text{t}$ ，产品中氯化钠含量为  $18050 \div 20000 \times 100\% = 90.25\%$ 。

原料非食用盐（饲料盐）用量核算：设饲料盐用量为 A，原料含水率为 95%，经烘干后的饲料盐含水率为 1%，由于饲料盐中加入了 3t 钙粉，因此烘干后的饲料盐味  $29997\text{t/a}$ ，根据物料衡算烘干前后物料中固体份的总量不变，粉尘产生总量为  $10.5\text{t/a}$ （含水率 1%）。筛分产生的结晶盐块约为 3t（含水率 1%）。因此可得： $A \times 95\% = (29997+10.5+3) * 99\%$ ，计算得出 A 为  $31274.1\text{t}$ 。产品中非食用盐部分固体份（含量 99%）为  $29997*0.99=29697.03\text{t}$ ，固体份中氯化钠含量为 95%，则氯化钠为  $28212.1785\text{t}$ ，饲料盐产品为  $30000\text{t/a}$ ，则产品中氯化钠含量为  $28212.1785 \div 30000 * 100\% = 94.0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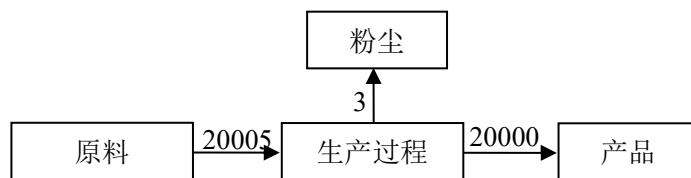


图 1 渔用盐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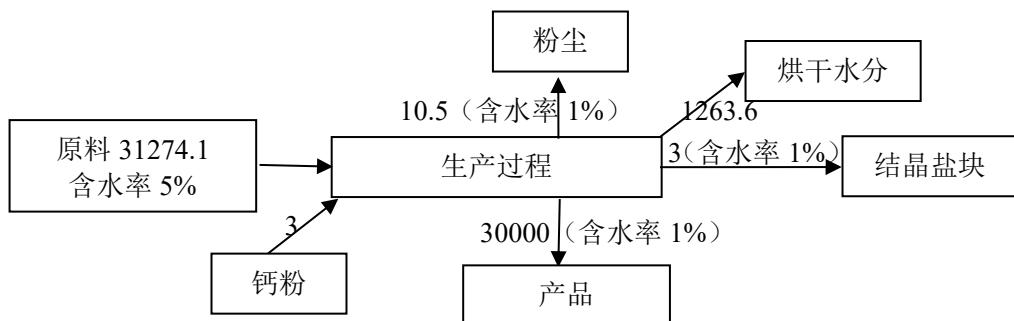


图 2 饲料盐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 9、主要生产设备、设施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详见表 2-8。

表 2-8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产能	数量	备注
1	上料斗	2m*2m*1.5m	/	2 台	用于物料上料
2	振动筛	/	/	1 台	原料饲料盐筛分
3	旋转烘干机	Φ2m, 长 7m	20t/h	1 台	用于饲料盐烘干，能源为电能
4	对辊挤压造粒机	/	10t/h	1 台	渔用盐造粒
5	振动筛	/	/	1 台	用于渔用盐筛分
6	料仓	5m*4m*6m	/	2 台	用于物料储存
7	包装机	非标	/	2 台	用于产品包装
8	叉车	3t 级	/	1 辆	用于物料转移
9	风机	/	/	2 台	用于废气收集
10	密闭输送带	/	/	若干	用于物料转移
11	密闭绞龙	/	/	若干	用于物料转移

产能与设备匹配性分析：根据上表，烘干工序设备产能为 20t/h，年工作 300d，每天工作 8h，则设备产能为 4.8 万吨/年 > 饲料盐产能 3 万吨/年，对辊挤压造粒机产能为 10t/a，年产量可达 2.4 万吨/年，大于渔用盐设计产量 2 万吨/年，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设备与产能相匹配，可以满足项目实际产能要求。

## 10、公用工程及水平衡

### 10.1 给排水工程

给水：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经厂区西侧自然沟向南汇入鸿鸭河；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 10.2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区域市政供电电网供给，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 10.3 厂区用排水核算

#### （1）生活用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d。

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 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0.5\text{m}^3/\text{d}$  ( $15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 $12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厂区  $20\text{m}^3$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 (2) 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

经类比分析，项目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量约  $0.1\text{m}^3/\text{d}$ ，此部分水均被地面吸收，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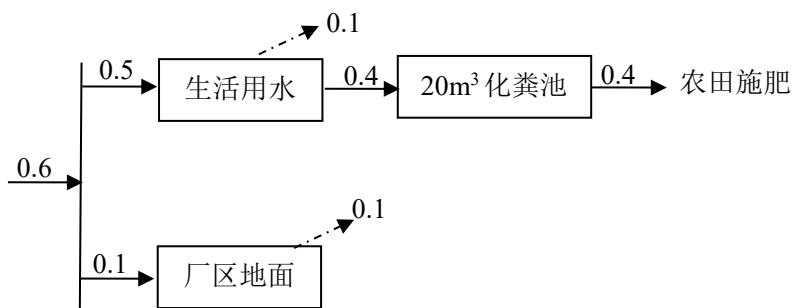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ext{m}^3/\text{d}$

## 11、资金来源及效益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全部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 1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 1 班，实行 8 小时白班制度，年工作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 13、厂区平面布置

### ①厂区总平面布置原则

厂区总平面布置应以节约用地为原则，在满足生产工艺要求的前提下，结合厂址地形、气象和地质条件以及建筑的建筑面积等因素，力求做到工艺流程顺畅、分区明确、布局紧凑，管理方便。

### ②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大门位于东侧，厂区设有 1#车间和 2#车间，1#车间位于厂区西侧，2#车间位于厂区北侧，中间过道隔开，1#车间北部设置为生产区，南侧为成品库，

	2#车间作为原料库使用。厂区大门北侧为办公区，办公区西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1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b>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b></p> <p><b>1.1、施工期：</b></p> <p>项目租赁厂区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p> <p><b>1.2、运营期：</b></p> <p>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见图 2。</p> <pre> graph TD     A[原料(非食用盐)] --&gt; B[上料]     B -- "噪声、废包装" --&gt; C[筛分]     C -- "噪声、粉尘、结晶盐块" --&gt; D[烘干]     D -- "噪声、废气" --&gt; E[包装]     F[钙粉] --&gt; D     E -- "噪声、废气" --&gt; G[产品]   </pre> <p><b>图 4 饲料盐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b></p> <p>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p> <p>(1) 原料</p> <p>项目原料主要为非食用盐，主要成分为氯化钠，吨包装运输；辅料主要为饲料盐添加剂钙粉，袋装运输。原料厂区密闭储存。</p> <p>(2) 上料</p> <p>原料采用吨包袋包装，使用叉车将吨包袋转移至上料机上方，然后将吨包袋下方打开使物料卸入进料斗，原料含水率约 5%左右，原料状态为颗粒态带有少量结块，且盐比重为 <math>2.165\text{g/cm}^3</math>，比重较大，上料过程不产生扬尘。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p>

包装。

### (3) 筛分

上料斗内非食用盐经自身重力进入密闭输送绞龙，然后经密闭输送绞龙输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筛分出大颗粒结块的物料，该工序会产生噪声、粉尘和结晶盐块。

### (4) 烘干

经筛分后的物料通过密闭输送绞龙输送至旋转烘干机的进料口，同时在烘干机进料口加入钙粉作为饲料盐的添加剂，钙粉添加量为 100mg/kg。物料进入旋转烘干机后，烘干机边旋转边通过电加热提供热能，烘干机边旋转边运行，使烘干更加均匀，旋转烘干机内部设置有链条，可在旋转过程对物料进行打散，避免烘干过程中出现结块现象，烘干时间约 5min，烘干机下方出口与密闭输送带封闭衔接。烘干过程产生的废气从烘干机排气口密闭排出。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气。

### (5) 渔用盐包装

经烘干后的产物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成品料仓，成品料仓下方设置计量包装机，吨包袋发货外售。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 (6) 产品

经打包后的饲料盐产品在厂区暂存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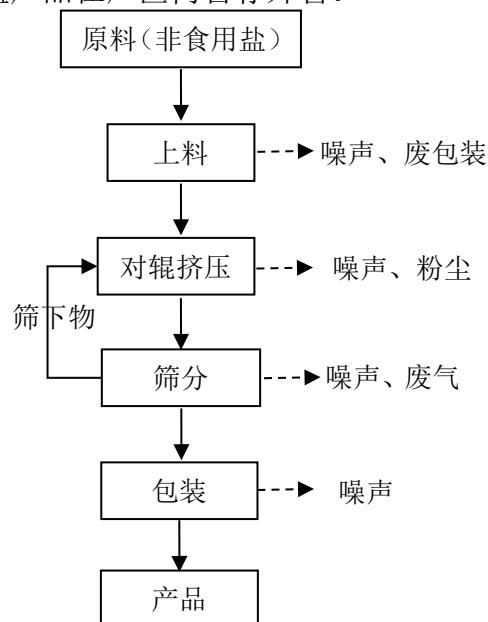


图 5 渔用盐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原料

项目原料主要为非食用盐，主要成分为氯化钠，吨包装运输。原料厂区密闭储存。

(2) 上料

原料采用吨包袋包装，使用叉车将吨包袋转移至上料机上方，然后将吨包袋下方打开使物料卸入进料斗，原料含水率约 5% 左右，原料状态为颗粒态带有少量结块，且盐比重为  $2.165\text{g/cm}^3$ ，比重较大，上料过程不产生粉尘。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废包装。

(3) 对辊挤压

物料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对辊挤压造粒机进行造粒生产渔用盐产品，对辊挤压造粒机通过对辊挤压的方式将物料挤压成 5mm 左右的球状，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4) 筛分

经造粒后的渔用盐产品通过密闭传送带输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筛分出未成形的物料，球状渔用盐通过密闭输送带进行输送，筛下物经密闭输送带输送至对辊挤压工序进行造粒，该工序会产生噪声和粉尘。

(5) 包装

经筛分后的饲料盐产品通过密闭输送带输送至成品料仓，成品料仓下方设置计量包装机，吨包袋发货外售，渔用盐为 5mm 左右球状，因此包装工序不产生粉尘。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6) 产品

经打包后的渔用盐产品在厂区暂存外售。

## 2、产排污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物对照表见下表。

表 2-8 项目主要污染物类型及其产生来源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类型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BOD <sub>5</sub> 、 SS、 NH <sub>3</sub> -N

		饲料盐振动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	颗粒物
	废气	烘干工序	颗粒物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源强为 70-90dB (A)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除尘工序	收集粉尘
		上料工序	废包装
		饲料盐振动筛筛分工序	结晶盐块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根据现状调查，项目暂未进行建设，目前租赁车间为闲置厂房。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35	94.3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9	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40	30.0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0	达标
	O <sub>3</sub>	百分位数8h平均浓度	148	160	92.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以 2024 年为评价基准年，项目调查评价范围内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六项基本因子全部达标，因此评价区域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为达标区。						
2、地表水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地表水体为南侧 1.3km 左右的鸿鸭河，最终汇入三夹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根据《南阳市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报告》，鸿鸭河和三夹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水质标准。根据《2024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中桐柏平氏桥断面的监测数据可知，三夹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体标准要求。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区域地表水体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调查，厂区东北侧、东侧、南侧和西侧紧邻大倪岗村居民，厂区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敏感点。项目厂区东北侧、东侧、南侧和西侧紧邻大倪岗村居民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根据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号~8 月 22 号现场调查监测，项目周边声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见下表。

表 3-2 声环境现状一览表 单位：dB (A)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厂区东北侧临街居民点	1#厂区东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2#厂区东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厂区南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厂区西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2025.08.21	夜间	42	41	44	42	43
2025.08.22	昼间	54	53	52	53	51

由表 3-3 可知，项目周边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图 6 噪声监测点位

####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性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租赁闲置车间进行建设，车间地面已硬化；化粪池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生产过程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区域土壤、地下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点如下：项目东距大倪岗村居民①1m，东距大倪岗村居民②20m，南距大倪岗村居民③1m，西距大倪岗村居民④1m，东距小段庄 488m。东北距大倪岗村临街居民 34m，南距鸿鸭河约 1.3km。

通过对厂址周围区域自然、社会环境状况的详细调查了解，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周边敏感点、地表水体及区域地下水等。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人)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大倪岗村居民①	E	1	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小段庄	E	488	80	
3		大倪岗村居民②	E	20	6	
4		大倪岗村居民③	S	1	3	
5		大倪岗村居民④	W	1	3	
6		大倪岗村临街居民	NE	34	150	
7	声环境	大倪岗村居民①	E	1	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区标准
		大倪岗村居民②	E	20	6	

			大倪岗 村居民 ③	S	1	3	
			大倪岗 村居民 ④	W	1	3	
			大倪岗 村临街 居民	NE	34	150	
	8	地下 水	区域地 下水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 无特殊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9	地表 水	鸿鸭河	S	13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污染 物	执行标准					污染 因子
	废 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颗粒 物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 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 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有组织排放: 15m 高 排气筒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120mg/m <sup>3</sup> , 最大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sup>3</sup>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066-2020) 表 1 其他炉窑					颗粒 物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 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 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电窑 PM 排放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sup>3</sup>	
	不排放					30mg/m <sup>3</sup>	
废 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 dB (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70 dB (A)

		(GB12523-2011)	夜间 55 dB (A)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临时贮存场所参考执行《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p>废水：</p> <p>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此不设废水总量指标。</p> <p>废气：</p> <p>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1065t/a，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424t/a。</p> <p><u>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5305t/a。</u></p> <p><u>2024 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 0.5305t/a。</u></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 护措 施	项目租赁厂区进行建设，施工期仅需将设备安装完毕即可，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工艺进行赘述。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 施	<h3>1、废气对环境的影响</h3> <h4>1.1 大气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h4> <h5>1.1.1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核算</h5> <p>营运期生产线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饲料盐振动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u>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粉尘</u>；烘干工序粉尘。</p> <p>①饲料盐振动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u>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粉尘</u></p> <p>项目原料为非食用盐，原料含水率约 5%左右，原料状态为颗粒态带有少量结块，且盐比重为 <math>2.165\text{g/cm}^3</math>，比重较大，上料过程不易产生，因此仅考虑振动筛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u>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粉尘</u>，经查阅《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494 盐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中，无颗粒物产生系数参数。<u>评价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行业并结合本项目原料理化性质情况，振动筛筛分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1kg/t 产品计，饲料盐成品仓进料及打包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为 0.15kg/t 产品计，渔用盐对辊挤压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以 0.05kg/t 产品计。项目年产饲料盐 3 万吨，年产渔用盐 2 万吨，经计算饲料盐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3t/a，渔用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4.5t/a，渔用盐对辊挤压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t/a，渔用盐筛分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2t/a。</u></p>

表 4-1 粉尘核算一览表

序号	工序	产尘系数 (kg/t 产品)	产能 (t/a)	产生量 (t/a)
1	饲料盐振动筛分	0.1	30000	3.0
2	饲料盐成品仓进料及打包	0.15	30000	4.5
3	<u>渔用盐对辊挤压</u>	<u>0.05</u>	20000	<u>1.0</u>
4	渔用盐筛分	<u>0.1</u>	20000	<u>2.0</u>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和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对辊挤压工序进料口安装集气罩、筛分工序密闭集气，对粉尘进行收集，然后统一经 1 台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收集效率以 90%计算。

集气罩排风量计算公式如下：

$$Q = K \times P \times h \times V \times 3600$$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 $m^3/h$ ；

K—安全系数 1.4；

P—集气罩周长，m；

h—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项目取 0.2m；

V—边缘控制点控制风速，m/s，一般取 0.25-0.5m/s

**表 4-2 集气罩风量一览表**

产污工序	Q 计算值 ( $m^3/h$ )	K	P (m)	H (m)	V (m/s)	Q 取值 ( $m^3/h$ )
饲料盐包装机下料口	967.7	1.4	$0.8 * 4 = 3.2$	0.2	0.3	1000
渔用盐对辊挤压工序进料口	1814.4	1.4	$1.5 * 4 = 6$	0.2	0.3	2000
合计						3000

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渔用盐筛分工序密闭集气，为保证集气效果，各密闭集气工序风机风量设置为  $1500m^3/h$ 。则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1500 * 3 + 3000 = 7500m^3/h$ ，取整设置为  $8000m^3/h$ 。除尘器去除效率以 99%计，收集效率以 90%计算。经计算收集到的粉尘为 9.45t/a，粉尘产生速率为  $3.9375kg/h$ ，粉尘产生浓度为  $492.2mg/m^3$ 。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945t/a，粉尘排放速率为

0.0394kg/h，粉尘排放浓度为 4.922mg/m<sup>3</sup>。

## ②烘干工序粉尘

烘干粉尘包含两部分，一部分为钙粉上料产生的颗粒物，一部分为烘干过程产生的物料粉尘。

### a 钙粉上料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年用钙粉约 3t，钙粉包装为 1kg/袋，每天约用钙粉 10kg，上料工序钙粉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因此不再进行定量分析。

### b 烘干过程产生的物料粉尘：

烘干工序烘干机为密闭设备，烘干后的物料从下方出料口排出，出料口封闭衔接，烘干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烘干机上方排气口排出，经查阅《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1494 盐加工行业系数手册行业系数手册中，无颗粒物产生系数参数，评价参照《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613 无机盐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烘干工序粉尘产生量以 0.1kg/t 产品计，项目饲料盐需要进行烘干，年产饲料盐 30000t，经计算烘干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3t/a。收集到的粉尘经旋风除尘（去除效率 60%）+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 99%）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将烘干机排气口与集气管道密闭衔接，收集效率以 100% 计算，旋风除尘（去除效率 60%）+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 99%）总去除效率以 99.6% 计算。风机风量设置为 2000m<sup>3</sup>/h。经计算收集到的粉尘为 3t/a，1.25kg/h，粉尘产生浓度为 625mg/m<sup>3</sup>。经处理后粉尘排放量为 0.012t/a，0.005kg/h，粉尘排放浓度为 2.5mg/m<sup>3</sup>。

## 1.1.2 厂区无组织粉尘

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主要为生产车间和厂区道路汽车运输等环节：

### (1) 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

根据前述可知，未收集到的无组织粉尘，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粉尘为 1.05t/a，在车间内沉降后无组织排放，沉降去除效率以 60% 计，则集气罩未收集到的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42t/a。

(2) 原料装卸无组织粉尘

项目原料包装方式为袋装，装卸过程无组织粉尘产生量极小，可忽略不计。

(3) 厂区道路汽车动力起尘量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 (V/5) (W/6.8)^{0.85}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sup>2</sup>

本项目运输车辆空车重约 10.0t，重车重约 46.0t。运营期原料及产品运输总量约 101279.1 吨/年，平均每天发车空、重载各 20 辆·次；项目道路、厂区地面全部水泥硬化，运营期派专人定期对厂区内地面、路面进行清扫，以减少道路扬尘产生，因此，P 取 0.05kg/m<sup>2</sup>，厂区内车辆速度按 5km/h，行驶距离按 20m 计。经计算，Q=0.09kg/km·辆，则项目运营期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01t/a。

## 1.2 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的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详见下表

表 4-2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编号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污染防治施工工艺	是否可行技术	污染防治设施其他信息				
饲料盐振动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集气罩+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覆膜袋式除尘器	是	无	DA001	颗粒物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序												
烘干工序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2	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旋风除尘+袋式除尘	是	无	DA002	烘干工序废气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集气罩未收集、进出车辆扬尘	颗粒物	颗粒物	/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是	无	/	/	/	/	

### 1.3 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量/t/a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m^3/h$	产生浓度/ $mg/m^3$	产生速率/ $kg/h$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排放浓度/ $mg/m^3$		
饲料盐振动筛、饲料盐成品分筛、饲料盐成品进料仓及包装	振动筛、饲料盐成品进料仓及包装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8000	492.2	3.9375	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99	排污系数法	4.922	0.0394	0.0945

进 料 及 包 装; 渔 用 盐 对 辊 搓 压 及 筛 分	机 对 辊 搓 压 造 粒 机										
		烘 王 工 序	烘 王 机	产 污 系 数 法	2000	625	1.25	密闭 集气 管道 +旋 风除 尘+ 覆膜 袋式 除尘 器 +15 m高 排气 筒	99.6 — ( 折 合)	排 污 系 数 法	2.5

表 4-4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 放 源	污 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 量/t/a	产生速 率/kg/h	治理措施	效 率 /%	排放速 率/kg/h	排放 量/t/a	排放 时间
生	颗	1.05	0.4375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	60	0.175	0.42	2400

产车间	粒物			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厂区道路	颗粒物	0.01	0.0042	定期洒水降尘等降尘措施	60	0.0017	0.004	2400

表 4-5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基本信息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经纬度坐标		排气筒高度 / m	烟气流速 (m <sup>3</sup> /h)	烟气温度 °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经度	纬度						颗粒物	0.039 4
1	DA00 1	113.1581617 7	32.5513314 6	1 5	0. 5	8000	25	240 0	正常	颗粒物 0.039 4
2	DA00 2	113.1580064 9	32.5513792 1	1 5	0. 5	2000	45	240 0	正常	颗粒物 0.005

表 4-6 本项目废气年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u>有组织</u>		
1	颗粒物	<u>0.0945+0.012=0.1065</u>
<u>无组织</u>		
2	颗粒物	<u>0.42+0.004=0.424</u>
合计	颗粒物	<u>0.5305</u>

#### 1.4 排放标准及达标排放分析

表 4-7 排放标准及达标分析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源强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名称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kg/h)	

		种类	/mg/m <sup>3</sup>	/kg/h		/mg/m <sup>3</sup>		况
1	DA001	颗粒物	4.922	0.039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A级指标中其他工序PM排放指标	10	3.5	达标
2	DA002	颗粒物	2.5	0.00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A级指标中干燥炉(电窑)排放指标限值	10	/	达标
3	厂界	颗粒物	/	0.17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1.0	/	达标

## 1.5 非正常工况分析

### ①非正常工况源强分析

非正常排放一般包括开停车、检修、环保设施不达标三种情况。

设备检修以及突发性故障(如，区域性停电时的停车)，企业会事先调整生产计划。因此，本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废气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情况，本次评价按不利的情况考虑，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效果部分失效，处理效率下降0%。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各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

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的排放及达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8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单次持	年发生
--------	---------	-----	---------	-----	-----

		(h)	(mg/m <sup>3</sup> )	续时间 /h	频次/次
DA001	覆膜袋式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492.2	0.5~1	1~2
DA002	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625	0.5~1	1~2

②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严格控制废气非正常排放，并采取以下措施：

①制定环保设备例行检查制度，加强定期维护保养，发现风机故障、损坏或排风管道破损时，应立即停止生产活动，对设备或管道进行维修，待恢复正常后方正常运行。

②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检修时应停止生产活动，杜绝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③设环保管理专员，对环保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

## 1.6 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食品制造》（HJ1084-2020）相关要求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4-9 废气自行监测情况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 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DA002	颗粒物	1 次/半年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 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 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电窑)排放指标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 1.7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1) 覆膜袋式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除尘效率高，一般在 99%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 mg/m<sup>3</sup> 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覆膜袋式除尘器是在袋式除尘器布袋基础上进行覆膜，使除尘效率更加稳定高效。

### 2) 旋风除尘器

旋风除尘器是利用旋转的含尘气流所产生的离心力，将颗粒污染物从气体中分离出来的过程。当含尘气流由进气管进入旋风除尘器时，气流由直线运动变为圆周运动。旋转气流的绝大部分沿器壁和圆筒体成螺旋向下，朝锥体流动，通常称此为外旋流。含尘气体在旋转过程中产生离心力，将密度大于气体的颗粒甩向器壁，颗粒一旦与器壁接触，便失去惯性力而靠入口速度的动量和向下的重力沿壁而下落，进入排灰管。旋转下降的外旋气流在到达椎体时，因圆锥形的收缩而向除尘器中心靠拢，其切向速度不断提高。当气流到达椎体下端某一位置时，便以同样的旋转方向在旋风除尘器中由下回旋而上，继续做螺旋运动。最终，净化气体经排气管排除器外，通常称此为内旋流。一部分未被捕集的颗粒也随之排出，旋风除尘器可有效降低含尘气体温度。

项目钙饲料盐振动筛分、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工序；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粉尘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前文分析，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要求。

烘干工序废气经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在有效降低废气温度后可使废气达标排放，根据前文分析，废气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

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A级指标中干燥炉（电窑）排放指标限值要求。因此评价认为处理措施可行。

### 1.8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均能够满足达标排放要求，污染物排放强度较小，对周边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工程废气对环境影响不大。

## 2、废水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

### （1）废水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治理设施详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废水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废水处理设施配备情况	建设规模(t/h)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NH <sub>3</sub> -N、SS等	TW001	20m <sup>3</sup> 化粪池	厌氧发酵	配备污水收集管道及防渗化粪池	/	是	无	不排放	不排放	不排放	

### （2）废水源强核算

#### 1) 生活用水

项目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10人，年工作300d。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知，职工用水量按50L/（人•d）计，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0.5m<sup>3</sup>/d（150m<sup>3</sup>/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0.8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4m<sup>3</sup>/d（120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厂区20m<sup>3</sup>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 2) 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

经类比分析，项目厂区地面洒水抑尘用水量约  $0.1\text{m}^3/\text{d}$ ，此部分水均被地面吸收，不外排。

### (3)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化粪池设施结构简单，占地面积小，施工周期短，经济适用，操作方便，且无噪音，应用较为广泛适合该项目生活污水的预处理。

化粪池用于去除生活污水中可沉淀和悬浮的物质，贮存并厌氧硝化在池底的淤泥，使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由于厂区粪便污水中含有粪便、纸屑、病原虫等，在池中经过一定时间内的沉淀后能去除约  $50\% \sim 60\%$ ，降解有机物达  $40\%$  左右，所以化粪池在生活污水中能起预处理作用。措施可行。

综上所述，营运期废水经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机械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经类比分析，声源强度在  $70\text{~}90\text{dB(A)}$  之间。评价项目工程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 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
- ③生产车间内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并且在有必要时对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消声、隔声设备；
- ④合理布局厂区平面布置；
- ⑤加强生产车间外绿化，利用树木的屏蔽作用降噪。项目降噪措施及其效果见表 4-11。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室内噪声）调查清单一览表**

建 筑 物 名 称 — 声 源	声 源 名 称	型 号	声 功 率 级 /dB (A)	声 源 控 制 措 施	空间相对 位置			距室 内边 界距 离/m	室 内 边 界 声 级 /dB (A)	运 行 时 段	建 筑 物 插 入损 失 /dB (A)	建筑 物外噪 声	
					X	Y	Z					声压 级 /dB (A)	建筑 物外 距离 (m)

	叠 加 后 等 效 声 源)												
生产 车间	上 料 斗	<u>2m*2m*1.</u> <u>5m</u>	<u>70</u>	选用 低 噪 声 设 备、 减 震、 隔 声	<u>2</u> <u>0</u>	<u>3</u> <u>8</u>	<u>1.</u> <u>0</u>	东	<u>1</u> <u>0</u>	<u>40</u>	<u>20</u>		
	振 动 筛	<u>1</u>	<u>90</u>		<u>2</u> <u>0</u>	<u>3</u> <u>8</u>	<u>1.</u> <u>2</u>	南	<u>4</u> <u>0</u>	<u>28</u>	<u>8</u>		
	旋 转 烘 王 机	<u>Φ2m,</u> 长 <u>7m</u>	<u>85</u>		<u>2</u> <u>2</u>	<u>4</u> <u>4</u>	<u>1.</u> <u>8</u>	西	<u>1</u> <u>0</u>	<u>40</u>	<u>20</u>		
	振 动 筛	<u>1</u>	<u>90</u>		<u>2</u> <u>4</u>	<u>4</u> <u>0</u>	<u>1.</u> <u>8</u>	北	<u>2</u> <u>0</u>	<u>34</u>	<u>14</u>		
								东	<u>1</u> <u>0</u>	<u>60</u>	<u>40</u>		
								南	<u>4</u> <u>0</u>	<u>48</u>	<u>28</u>		
								西	<u>1</u> <u>0</u>	<u>60</u>	<u>40</u>		
								北	<u>2</u> <u>0</u>	<u>54</u>	<u>34</u>		
								东	<u>9</u>	<u>56</u>	<u>36</u>		
								南	<u>4</u> <u>6</u>	<u>42</u>	<u>22</u>		
								西	<u>1</u> <u>1</u>	<u>54</u>	<u>34</u>		
								北	<u>1</u> <u>4</u>	<u>52</u>	<u>32</u>		
								东	<u>8</u>	<u>62</u>	<u>42</u>		
								南	<u>4</u> <u>2</u>	<u>48</u>	<u>28</u>		
								西	<u>1</u> <u>2</u>	<u>58</u>	<u>38</u>		
													1

对辊挤压造粒机	/	90				北 8 1 8	55				35	
包装机	韭标	90				东 8 4 7	72				52	
风机	韭标	90				南 5 7 2	57				37	
风机	韭标	90				西 1 2 68					48	
						北 1 3 68					48	
								东 7 63			43	
								南 5 2 46			26	
								西 1 3 58			38	
								北 8 62			42	
								东 6 64			44	
								南 5 3 46			56	
								西 1 4 57			47	
								北 7 63			43	
								东 1 6 56			46	
								南 4 9 56			36	
								西 4 68			48	
								北 1 1 59			39	

备注：空间相对位置以项目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0, 0, 0）。相同设备叠加等效后以叠加后的1台为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预测过程中考虑几何发散、大气吸收、地面效应、屏障屏蔽等引起的衰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附录B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升功率级计算方

法中噪声预测公式如下：

①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公式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②声源对预测点位产生的贡献值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③衰减量计算

(a)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div)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为 r 处的声级，dB (A)；

$L_{A(r_0)}$ ——距声源为  $r_0$  处的声级，dB (A)。

项目仅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经采取以上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12。

**表 4-12 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预测一览表**

评价点	贡献值 dB (A)	噪声标准/dB (A)	达标情况
东厂界	29.3	60	达标
南厂界	56.2	60	达标
西厂界	53.0	60	达标
北厂界	50.9	60	达标

**表 4-13 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

声环境保 护目标	贡献值 dB (A)	现状值 dB (A)	预测值dB (A)	噪声标准 dB (A)	较现状增加值 /dB (A)	达标 情况
大倪岗村 居民①	29.3	53	53.02	60	0.02	达标
大倪岗村 居民②	24.9	52	52.01	60	0.01	达标
大倪岗村 居民③	42.2	53	53.35	60	0.35	达标
大倪岗村 居民④	46.9	51	52.43	60	1.43	达标
大倪岗村 临街居民	20.3	54	54	60	0	达标

由表 4-11 可知，运营期对本工程噪声源采取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由表 4-12 可知，周边敏感点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预计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说明项目噪声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为减少项目生产期间机械噪声对周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对生产机械进行减振、消声处理的同时，在车间内部设置吸声墙面，靠近居民区一侧厂界设置隔声屏障，高噪声设备远离南侧及西侧布局等，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并加强厂区绿化，使昼夜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

#### 噪声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厂界环境噪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监测，夜间生产的要监测夜间噪声。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噪声	厂界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噪声	大倪岗村居民①	1 次/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区 标准
3		大倪岗村居民②	1 次/年	
4		大倪岗村居民③	1 次/年	
5		大倪岗村居民④	1 次/年	
6		大倪岗村临街居民	1 次/年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采取上述有效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点产生大的影响。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特点，营运期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以及废包装袋。

##### ①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每年工作日以 300d 计算，则厂区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②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

经计算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为 12.3435t/a，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

##### ③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根据工程分析计算，项目饲料盐生产线筛分过程会有少量结晶块，产生量较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约为产品的 0.1%。饲料盐产品年产 3 万吨，则筛分出的结晶盐块约 3t/a，收集后外售。

#### ④废包装袋

项目原料非食用盐采用吨包运输，辅料钙粉采用1kg袋装运输，经计算废吨包袋产生量为51279.1个/a，钙粉废包装袋产生量为3000个/a，单个吨包袋约500g，单个钙粉废包装约10g，经计算，废包装袋产生量为25.67t/a，收集后外售。

**表 4-14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1.5t/a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收集到的粉尘	12.3435t/a	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
3	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3t/a	收集后外售
4	废包装袋	25.67t/a	收集后外售

本项目利用闲置厂房建设为一般固废暂存间(10m<sup>2</sup>)1座，评价要求暂存间设置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全封闭，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要求，以确保废物的安全暂存。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并设立标志牌明确堆存场地堆存的物料名称，以规范各类固废在库内的堆存。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土壤及地下水

### 5.1 土壤

经比对《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A可知，项目属于其他行业，项目类别为IV，同时根据分析项目不涉及土壤污染途径，可不进行土壤环境评价。

项目废气排放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不含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对土壤影响不大；项目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同时加强厂区、车间无组织管控，并完善项目厂区化粪池防渗措施，车间地面全部硬

化，从而进一步减少对土壤影响的措施。

## 5.2 地下水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可知，项目可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正常生产过程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评价要求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中“三防”要求进行建设。

根据分析，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主要为废水收集、污水处理设施破损致使废水进入地表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表 4-15 分区防渗表**

序号	土壤、地下水分区防渗的部位	防渗级别	具体措施	要求及规范
1	生产车间	一般防渗区	水泥地面防渗	
2	一般固废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	水泥地面防渗	防渗要求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进行设计、施工，要求防渗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 cm/s}$
3	办公区	简单防渗区	水泥地面防渗	
4	化粪池等	一般防渗区	混凝土防渗	

## 6、环境管理及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1) 环境保护管理

为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搞好全厂污染源的监控，本项目将设置专门环保

管理人员。环境管理主要负责如下工作：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全厂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全厂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环境监测工作，掌握厂区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项目运行期的环境保护管理：

a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运行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b 负责该项目内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c 负责该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该项目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 （2）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排污许可文件要求，所有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按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对排放口进行规范化整治，并达到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因此本项目提出以下排放口规范化措施：

a.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设置明显标志。

b.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标准要求，分别在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便于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和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

c.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 7、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因

此不设废水总量指标。

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1065t/a，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424t/a。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5305t/a。

2024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大气总量指标实施等量替代，替代量为：颗粒物0.5305t/a。

## 8、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主要包括治理污染，保护环境所需的设备、装置等工程施工费用，本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初步估算为15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的15%，工程环保投资详见表4-16。

表4-16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环保措施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1	噪声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套	0.5
2	生活垃圾	垃圾箱	若干	0.5
3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筛分出的结晶盐块、废包装袋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暂存间	1个	1.0
4	生活污水	20m <sup>3</sup> 化粪池	1个	/
5	饲料盐振动筛分、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	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渔用盐对辊挤压进料口设置集气罩、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1套	5.0
	烘干工序颗粒物	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套	5.0
	无组织粉尘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1套	3.0
合计				15

## 9、环保竣工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主要内容见下表。

**表 4-17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清单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饲料盐振动筛分、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	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渔用盐对辊挤压进料口设置集气罩、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烘干工序颗粒物	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电窑）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粉尘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不排放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减振装置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固废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	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	
	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	收集后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三防”措施
	废包装袋	收集后外售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 容 要 素	排放口（编 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废气	饲料盐振动筛分、渔用盐对辊挤压及筛分工序、饲料盐成品料仓进料及包装机下料口粉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饲料盐振动筛密闭集气、渔用盐对辊挤压进料口设置集气罩、饲料盐成品仓密闭集气、包装机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渔用盐筛分机密闭集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进行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其他工序 PM 排放指标
	烘干工序颗粒物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密闭集气管道+旋风除尘+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 1 其他炉窑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 A 级指标中干燥炉（电窑）排放指标限值
	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密闭生产车间，厂区地面道路全部硬化，定期洒水降尘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等	生活污水经厂区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不排放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电磁辐	/	/	/	/

射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三防”措施	
	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		
	饲料盐生产线筛分出的结晶盐块收集后外售		
	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 详见 P64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不涉及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及相关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u>0.5305t/a</u>		<u>0.5305t/a</u>	<u>+0.5305t/a</u>
废水	COD				<u>0</u>		<u>0</u>	<u>0</u>
	NH <sub>3</sub> -N				<u>0</u>		<u>0</u>	<u>0</u>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u>1.5t/a</u>		<u>1.5t/a</u>	<u>+1.5t/a</u>
	除尘器收集到 的粉尘				<u>12.3435t/a</u>		<u>12.3435t/a</u>	<u>+12.3435t/a</u>
	饲料盐生产线 筛分出的结晶 盐块				<u>3t/a</u>		<u>3t/a</u>	<u>+3t/a</u>
	废包装袋				<u>25.67t/a</u>		<u>25.67t/a</u>	<u>+25.67t/a</u>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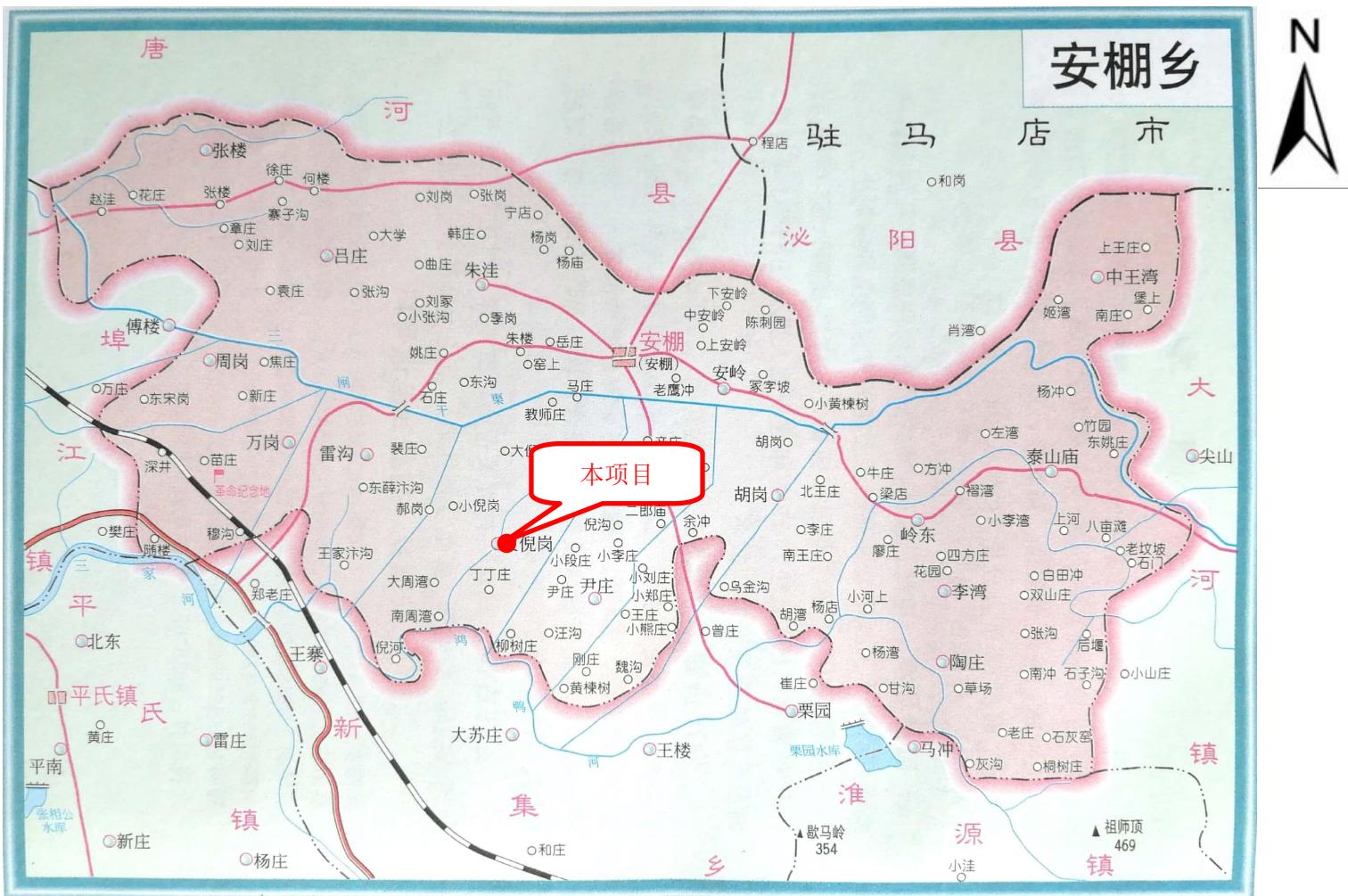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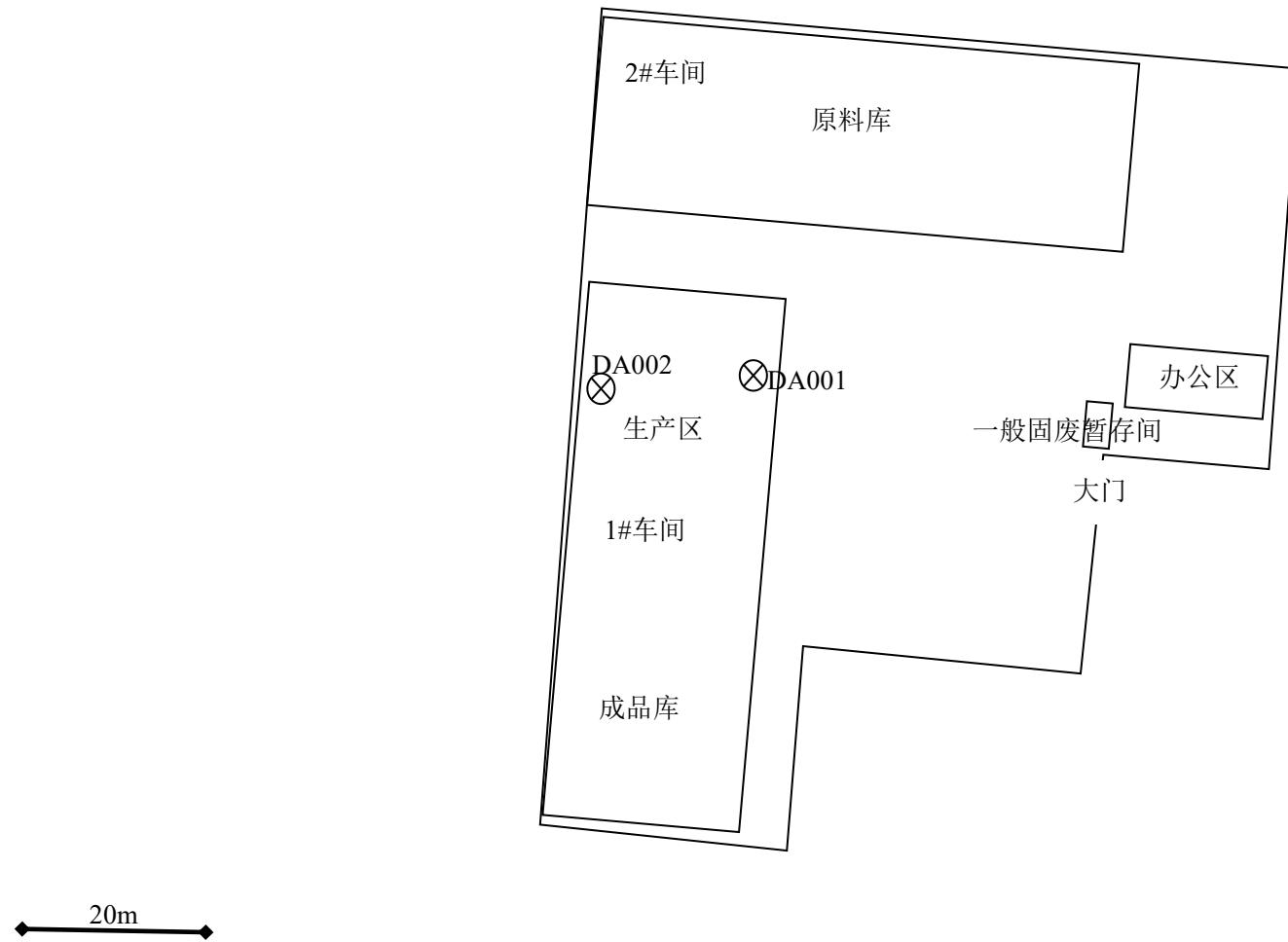


图1 厂区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1 厂区周边环境卫星图



附图 3-2 厂区周边环境卫星图



附图 4 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研判分析图

## 委托书

河南樟华生态环境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兹委托贵公司对“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抓紧时间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特此委托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05-411330-04-01-835982

项 目 名 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5万吨非食用盐(饲  
料盐、渔用盐)项目

企 业(法人)全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30MADHMD8K6G

企 业 经 济 类 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拟租赁标准化厂房建设非食用盐(饲料盐、  
渔用盐)生产线。主要设备: 料仓、振动筛、对辊挤压造粒机、  
旋转烘干机、筛分机、包装机等; 饲料盐工艺流程: 原料-上料-筛  
分-烘干-包装-成品; 渔用盐工艺流程: 原料-对辊挤压-筛分-包装  
-成品。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5万吨  
的规模。

项 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 业 声 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  
完整性负责。

备案日期: 2025年05月22日



# 桐柏县自然资源局

## 桐柏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安棚镇大倪岗村老村部老学校用地 初步审查意见

安棚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安棚镇大倪岗村审查意见的请示》等相关材料已收悉。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棚镇大倪岗村，拟盘活老村部老学校，建设厂房用于发展集体经济。经我局初步审查：该项目选址在安棚镇国土空间规划中已调整为工业用地，且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无需办理用地预审与选址。



## 规划证明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标准化厂房内（原老村部老学校），该项目用地位置符合安棚镇村镇建设规划要求。

特此说明





甲方: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民委员会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双方充分协商, 就甲方为乙方提供仓储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双方权利、义务等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一、仓储服务范围

甲方将位于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秋树庄组老学校、老村部的两个仓库及场地, 提供给乙方有偿使用。

### 二、仓储服务费用及结算

1. 费用标准: 仓储服务费用乙方 160000 元/年一次性付清。(已签订日期为准), 乙方签订合同后先付费后使用。合同期限 3 年, 每年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一次性付清下年租金。(如果不付租金, 自动终止合同)。

收款账号: 87012001200000085

2. 乙方租用甲方仓储签订合同后水、电费由乙方实际使用数量缴费。

3. 甲方负责给乙方仓储附近建变压器一座, 供乙方用电方便。  
4. 为了库房安全, 北边大门由乙方自行安装。

### 三、仓储服务要求

#### 1. 产品入库

(1) 乙方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使用, 乙方可根据自己需要合理安排,

甲方不参与乙方使用，一切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不能损坏甲方仓储库房，若有损坏由乙方修复完好。

(2) 乙方应对仓库内的货物妥善保管，认真做好防火、防潮、防盗等措施，应配备完善、有效的消防设施或器材，确保甲方仓储完整无损，乙方合同期满，保证仓储完好无损。

#### 四、争议解决

1.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予以约定。

2.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五、其他事项

1.本合同签订地点:河南省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委。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桐柏县安棚镇大倪岗村民委员会

委托代理人：

乙方：李海 411321198902081877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年5月1日

## 山东省鲁盐集团泰安有限公司购销合同

供方：山东省鲁盐集团泰安有限公司

需方：桐柏县鼎化工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07月10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规定，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经供需双方一致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数量及价格：供方提供精制工业盐给乙方使用，年供货量不低于52000吨，价格随行就市。

二、质量标准：精制工业盐符合 GB /5462-2015 标准，饲料添加剂氯化钠符合 GB /T23880-2009 标准。

三、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自货物到达需方仓库之日起三日内，需方未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即视为货物符合质量标准。

四、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吨袋包装，不加价、不回收。

五、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需方指定仓库，汽运；运输费用由需方承担。

六、结算方式、时限：双方签订合同后需方预付货款，供方按需方计划开始发货。

七、本合同解除的条件：发货数量达到合同订单数量，双方无异议后自动解除。

八、违约责任：按《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供方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约定事项：1、货物严禁用于食用等用途；2、因特殊情况不能履行本合同的，需提前十日通知对方。以上约定需方均须遵守，否则违规违法后果及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律自负。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开始执行。

供方：山东省鲁盐集团泰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郑凤侠



需方：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王伟



附件 7



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NJY25J082102



委托单位: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  
盐 (饲料盐、渔用盐) 项目环境现状检测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25 年 08 月 22 日



HNJY-TF-900-2024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3、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5、本报告仅对检测期间数据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进行复检、不理投诉。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印、摘用或篡改，复印件未加盖“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责任自负。
- 7、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9、标注\*符号的为分包检验项目。

名称： 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高新区临港物流产业园区 612 号院办公楼 501-520 室

邮编： 467000

电话： 0375-2893319

## 一、概述

受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08月21日~08月22日对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5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的敏感点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依据检测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厂区东北侧临街居民点	环境噪声	昼间、夜间各检测1次，检测1天。
	1#厂区东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2#厂区东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厂区南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厂区西侧大倪岗村居民点		

##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及编号	检测仪器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1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YYQ-2-04-9	/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4.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经过有资质部门检定/校准,并通过确认,均在有效期内,状态正常。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4.2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4.3 本项目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进行质量控制,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 五、检测分析结果

5.1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厂区东北侧 临街居民点	1#厂区东侧大 倪岗村居民点	2#厂区东侧大 倪岗村居民点	厂区南侧大倪 岗村居民点	厂区西侧大倪 岗村居民点
2025.08.21	夜间	42	41	44	42	43
2025.08.22	昼间	54	53	52	53	51

编制人: 李东旭

审核人: 王清慧

签发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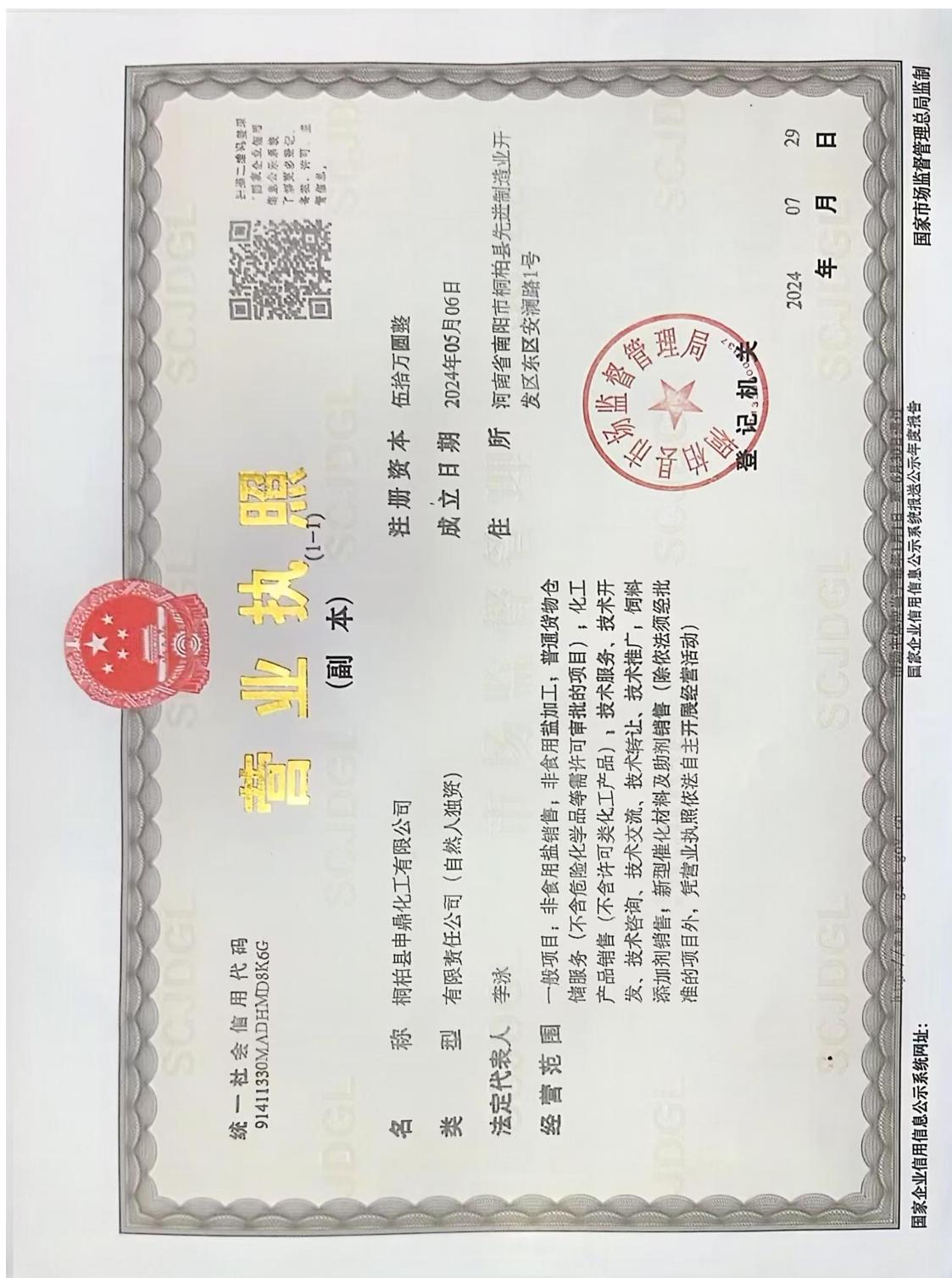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25年8月22日

河南嘉昱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结束\*\*\*

附图：现场检测图







## 承 诺 书

《桐柏县申鼎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5 万吨非食用盐（饲料盐、渔用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本企业承诺项目建设不涉及且不采用和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限制、淘汰的设备、生产工艺及产品，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